**门源回族自治县生态环境局文件**

门生字〔2020〕170号 签发：谢浩成

###

门源县生态环境局

关于认定门源县岗什卡冰雪运动休闲小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无效的函

门源县文体旅游广电局：

2019年3月11日你单位将门源县岗什卡冰雪运动休闲小镇建设项目归类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第118展览馆、博物馆、美术馆、影剧院、音乐厅、文化馆、图书馆、档案馆、纪念馆、体育场、体育馆等项中其他。填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完成备案手续（备案号：201963222100000017）。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门源县岗什卡冰雪运动休闲小镇建设项目应属于第120旅游开发，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若建设内容涉及环境敏感区的缆车、索道等，则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你单位上述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对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或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不得擅自降低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办理备案手续”之规定，依据该办法第二十条“违反本办法规定，对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或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擅自降低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办理备案手续，经查证属实的，县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认定建设单位已经取得的备案无效，向社会公布”之规定，我局认定你单位已经取得的备案无效，并向社会予以公布。

门源县生态环境局

2020年9月23日

抄送：档。

门源县生态环境局 2020年9月23日印发